

**探路者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**  
**关于放弃对图途增资优先认缴权的独立意见**

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》及公司《独立董事工作制度》的有关规定，作为探路者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的独立董事，本着实事求是、认真负责的态度，基于独立判断的立场，我们就公司放弃对图途（厦门）户外用品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图途”）增资优先认缴权的事项进行了事前认可，并发表如下独立意见：

图途的第一次增资是基于当时签署《增资协议》的需要；同时结合公司目前的战略重点和经营状况，放弃对图途的第二次增资的优先购买权，不会影响公司在图途的投票权，也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，不会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，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。

因此，我们同意放弃对图途增资优先认缴权的议案。

探路者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

余宇莹 杨彦锋 蔡剑

2016年5月23日